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155)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South China Assets Holdings Limited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三)舉行,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及其刊發,並考慮派發末期股息之建議(如有)及處理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賽娥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Richard Howard Gorges 先生及吳旭茉女士;(2)非執行董事:吳旭洋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康棋先生、 龐愛蘭女士,BBS·太平紳士及楊志恒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GEM之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保存 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www.scassets.com內刊發。